

# 2023年垃圾运输合同电子版 生活垃圾运输合同(大全10篇)

现今社会公众的法律意识不断增强，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合同协调着人与人，人与事之间的关系。优秀的合同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下面是小编给大家带来的合同的范文模板，希望能够帮到你哟！

## 垃圾运输合同电子版篇一

乙方：\_\_\_\_\_

为解决南河家园业主装修垃圾运输问题，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确定由乙方承运甲方的装修垃圾的运输工作。为保证甲乙双方利益，明确双方职责，特定如下条款：

- 1、运输垃圾范围是南河小区2#、3#、6#楼办理装修手续的业主。
- 2、乙方须按时完成小区业主装修过程中所产生的装修垃圾（不含绿化垃圾、生活垃圾），有延误运输所造成后果由乙方负责承担。
- 3、甲方须将装修垃圾堆放在指定的垃圾场，在乙方施工过程中，甲方须配合车辆调度，保证道路畅通。
- 4、乙方运输垃圾过程中，涉及各项问题由乙方自行负责解决，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 5、乙方施工过程中，如有损坏小区内公共设施，乙方须按价赔偿。

6、乙方与甲方按户结算，以业主在物业公司登记户数为结算依据。

7、乙方承运甲方小区装修垃圾，每户为190元，两个月结算一次运费给乙方，乙方提供给甲方与运输等值的油票。

8、为确保小区安全，垃圾清理人员不得在小区随意走动，与垃圾无关的物品不得随意装车。不得寻衅滋事，服从小区管理。

9、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一式两份，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甲方：\_\_\_\_\_乙方：\_\_\_\_\_

日期：\_\_\_\_\_日期：\_\_\_\_\_

生活垃圾收集运输市场化运作对策探析论文

联合运输合同

运输合同海洋

运输合同（海洋）

运输配送合同

产品运输合同（铁路）

## 垃圾运输合同电子版篇二

乙方：\_\_\_\_\_有限公司

甲方施工工程项目产生的建筑垃圾(材料)需要外运处置，特将本工程项目建筑垃圾(渣土)外运(场内转运)承包给乙方。

为确保本工程项目顺利进行，运输符合都江堰市相关规定，根据《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明确甲、乙双方职责，在平等自愿、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基础上，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一致，签订如下合同：

第一条工程项目地址：\_\_\_\_\_

## 第二条工期

本工程项目建筑垃圾(渣土)运输部分预计\_\_\_\_\_天，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第三条单价、总方量

参照\_\_\_\_\_市政府办

【\_\_\_\_\_】\_\_\_\_\_号文件关于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标准的批复，本工程项目建筑垃圾(材料)运输按车厢计方量。建筑垃圾(材料)小于或等于1公里之内运费单价定为\_\_\_\_\_元/m<sup>3</sup>□每增加1公里运费单价递增\_\_\_\_\_元/m<sup>3</sup>；本工程项目运输价格按\_\_\_\_\_×\_\_\_\_\_×\_\_\_\_\_以下的车厢单价定为/车，\_\_\_\_\_×\_\_\_\_\_×\_\_\_\_\_的车厢单价定为\_\_\_\_\_元/车。合同签署前，由甲、乙双方代表对本工程做估算，本工程建筑垃圾(材料)土方总量约为\_\_\_\_\_万m<sup>3</sup>□

## 第四条结算及付款方式

晰，如无法识别、涂改、伪造，则票据无效。双方以建筑垃圾(材料)运输结算票(以下简称结算票)作为结算凭证，本工程项目建筑垃圾(渣土)运输部分结束后，实际方量按实际结算票数据进行结算，如结算票与估计方量不一致，则以结算票

为准。

本工程项目建筑垃圾(渣土)运输完工后,由乙方根据结算票作出工程决算书交由甲方进行核对、结算,甲方应在七个工作日内完成,若甲方逾期不完成的,则视为对决算书没有异议,该决算书作为最后决算依据。

2、竣工时间以甲方提供开工时间和竣工时间为准,该工程自进场运输日期起(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共计\_\_\_\_\_天)时间期满后无能该工地是否竣工都视为乙方的运输任务竣工,并一次性支付完所有款项。

3、签订合同之时,甲方需按本合同第三条所定价格和土方总量向乙方支付总价款的\_\_\_\_\_ %计(人民币): \_\_\_\_\_元,大写(人民币): \_\_\_\_\_作为预付款。乙方收到预付款后,根据甲方提供施工进度计划安排车辆进场作业。

4、决算后三日内,甲方应付清所有款项,逾期支付的每日按所欠款项总额的3%收取违约金,直到甲方付清为止。

5、为保证合同的顺利履行,合同签订之时,甲方须向乙方支付履约保证金大写(人民币)\_\_\_\_\_。

6、甲方未能按上述约定支付预付款、履约保证金及进度款的,乙方有权暂停运输,并向甲方收取违约金(每日按未付款项的3%计收),直到甲方付清预付款、履约保证金、进度款,乙方不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7、甲方不得擅自安排乙方之外的车辆到甲方施工地进行运输(建筑垃圾(材料)),如乙方发现甲方有乙方之外的车辆到施工地运输(建筑垃圾(材料)),视为甲方根本违约,乙方有权对该工地停工并要求甲方全额支付该工程已完成或未了的

运输费用，并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按合同总价3%计收)，因此给乙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甲方承担。

8、乙方办理的建筑垃圾运输通行证线路，甲方必须遵照乙方通行线路运输，甲方不得私自更改乙方指定的线路运输，否则将全额扣除履约保证金。

## 第五条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

1、甲方需提前七天向乙方提供施工进度计划和有关施工图纸，并且甲方在运输前做好地下管线、管网、地沟等所有设施设备的防护措施，否则在乙方运输过程中造成损坏，且全部由甲方负责；双方并在现场确认对现场标高交接，乙方必须按照甲方的施工进度计划，安排建筑垃圾(材料)运输等事宜，确保工程运输的顺利运行。

2、甲方负责施工作业场地打围，基坑按设计标准规范支护，并在乙方进场施工前清理场内障碍物、场内施工便道，场内排水、地下室降水，提供夜间施工的照明设备及运输车辆出场时所需的冲洗设施和车辆冲洗，道路硬化、进出口棕垫铺设等，解决工地周边有关事宜。必须做到作业面内工完场清，保持施工现场与作业面的整洁，文明运输。

3、甲方必须提供相应设施和人员确保乙方一切人员、车辆在施工现场内的安全，安排专职的工程现场负责人协调工地相关事宜，配合乙方运输并确认结算单、决算书。

4、甲方工程进度将出现较大幅度调整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因以下原因造成工期延误，可相应顺延。如因一方的原因导致延期造成损失的，责任方需赔偿受损方相应损失(原因为不可抗力的除外)。

(1)甲方工程项目设计更改导致停工。

(2) 甲方工程项目进展造成乙方车辆无法运输或施工。

(3) 连续下雨超过4小时等恶劣气候或其它不可抗力因素。

5、甲方在乙方协助下于施工前7日办理《建筑垃圾处置合同》，并将这两证提供给乙方办理用于安排运行路线、时段的《\_\_\_\_\_市建筑垃圾(材料)运输合同》及通行证。

6、乙方负责办理有关建筑垃圾(渣土)外运的一切相关手续，费用由乙方承担。

7、乙方必须自带运输所需的设备车辆并配备相应人员，按照都江堰市城乡建设局及相关管理部门对该工程项目建筑垃圾(材料)运输所规定的时间、行驶路线以及运输建筑垃圾(材料)到指定场所。

8、乙方应做到参运车辆车况良好，密闭装置完好，建筑垃圾装载适度，保持车辆能够密闭完好，净车出场，随车携带《建筑垃圾运输材料通行证》，并确保车辆在运输过程中无“滴、撒、漏”等问题。如因车辆“滴、撒、漏”而影响环境卫生、车辆无证参运、私自不按指定路线或车辆资质不合格等，被相关管理部门停运或被执法部门扣车、罚款等处罚，由乙方负责处理，其损失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9、甲方不可将生活垃圾、工业垃圾和有毒有害垃圾直接或间接混入建筑垃圾，一经发现造成的后果均由甲方负责。

10、乙方参运人员应遵守交通规则，发生交通违章和事故等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承担，由此引起的债权、债务亦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

11、乙方必须配合甲方现场施工人员的合理安排。

12、双方各自负责己方生产经营的一切责任及相关费用，各

自负责己方生产安全，如在本合同涉及的生产过程中发生安全事故，则由当事方承担责任及损失并负责解决，非责任方予以配合协调。

13、双方各自在办理履行本合同所需的相关证照手续时，如需其他方协助的，则相关方需积极配合协助。

## 第六条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他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的15日内向其对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法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第七条本合同未尽事项，可由双方协商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如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存在分歧，则以补充协议内容为准。

第八条本工程项目建筑垃圾(渣土)运输处置部分完工，全部款项结清，履约保证金全额返还后自行终止。

第九条本合同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持贰份，自签字盖章生效。

第十条备注：\_\_\_\_\_

## 垃圾运输合同电子版篇三

托运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运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本着依法依规、平等自愿、诚实信用，公平公正，互惠互利的原则，就乙方承运甲方建筑垃圾事宜，经友好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

甲方位于的工程项目，建筑垃圾约立方米需运输。甲方将该项目的全部建筑垃圾交由乙方承运。

乙方应按甲方工程施工要求提供符合《成都市建筑垃圾处路管理条例》及其他相关管理要求的建筑垃圾运输车辆、驾驶员投入运输，确保甲方工程施工进度。乙方提供的建筑垃圾运输的数量及车辆号牌详见本协议附件一。

甲、乙双方应按《成都市建筑垃圾处路管理条例》的规定派驻现场管理人员，具体名单详见本协议附件二。

1、运输线路为：

2、运输时：年月日至年月日，每日8点至22点。

1、甲方负责办理该项目《建筑垃圾处路(排放)证》；

2、乙方负责办理建筑垃圾运输企业备案、纳入全市统一的建筑垃圾运输企业名录，并负责办理参与该工程项目建筑垃圾运输的《建筑垃圾处路(运输)证》。

3、办理各项许可、备案手续的费用，由甲、乙双方各自承担。

根据该项目实际情况，经双方商定每车每趟(公里)运价为：

1、立方/车为元；

2、立方/车为元。



3、立方/车为元；

4、立方/车为元(因工地卸区改变而造成的运价变化，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一致后再实施运输)。

1、运输结算以甲方排放现场管理人员签字确认、并经消纳场地经营者核实的建筑垃圾处路凭证为依据。

甲方应当在建筑垃圾运出施工现场前如实填写凭证内容，由甲方排放管理员填写后，第一、二、三联随建渣车作为车辆进入受纳场凭证之一，经消纳场管理员签字确认收缴后。第一联由消纳单位留存；第二联由消纳单位于每月底交城监大队备案；第三联由驾驶员交运输企业留存；第四联由甲方留存。

2、结算及付款期限：

3、为保障运费正常结算，甲方在本合同签订后日内一次性支付给乙方结算保证金(人民币)元(大写：元)。甲方将运费支付完毕后日内，乙方将结算保证金退还给甲方。

1、甲、乙双方必须共同遵守《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成都市建筑垃圾处路管理条例》等相关法规、规章。

2、甲方不得使用建筑垃圾运输企业之外的运输企业。

3、甲方应在施工现场配路排放管理员，做到建筑垃圾装载适度，有专人清扫和洗车，保证车辆能够密闭完好，净车出场。

4、甲方应保障建筑垃圾运输过程中的现场治安和秩序正常。不得发生打架、斗殴等违法违规事件，保证安全运输。

5、在施工现场内发生的事故，造成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的，由甲方负责。

6、因甲方原因，被有关管理部门责令停工和被执法部门扣车

及处罚，由甲方负责协调处理并承担相关费用。被扣车辆甲方按每晚(即24小时以内，超过24小时按两天计算，依此类推)给乙方车主补偿误工损失费，即：立方/车元/天、立方/车元/天，停车、拖车费等支出按实由甲方支付。

7、乙方不得使用不符合规定运输车辆及驾驶员。

8、乙方必须按照本协议约定及建筑垃圾管理部门规定的运输时间、线路将建筑垃圾运至消纳场地，并保证参运车辆车况良好，密闭装路完好。

9、乙方应在工地现场派驻管理人员负责对参运车辆的管理，配合市区建筑垃圾管理部门和执法部门以及甲方施工现场管理人员的工作，共同研究解决建筑垃圾运输施工中的问题，确保正常施工运输。

10、因乙方原因，如车辆无证参运、车辆破损造成的沿途撒漏污染道路、私自不按指定路线、消纳场点运输建筑垃圾或车辆资质不合格等被市区建筑垃圾管理部门停工和被执法部门扣车处罚，由乙方负责处理，其损失由乙方承担。

11、乙方参运人员应遵守交通法规及交通规则，发生交通事故由乙方自行处理。

12、因工地特殊原因(如稀泥、塌方、管涌、城市中心繁华地带等)造成乙方运输成本增加，甲方应根据实际情况和乙方重新协商运价。

1、如果甲方不能按本合同约定如数足额按时支付建筑垃圾运费而造成运力流失，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2、乙方应保证足够的运输车辆驮运，但因甲方原因造成车辆损坏(如工地陷车等)而造成的运力下降，乙方不負責任。

3、因甲方原因造成的工程停工小时以上，由甲方负责补偿每台参运车辆停工损失费，即：立方/车元/天、立方/车元/天(其中在允许正常运输时间内，停工小时以上按天计算)。

4、因无法避免、不可预见的因素而造成停工，其误工损失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

履行本协议所产生的争议，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种方式处理：

1、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2、提交人民法院处理。

1、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商定，可签订本合同的补充条款。

2、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附件二：双方派驻现场管理人员名单；

甲方单位：(盖章)乙方单位(盖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盖章或签名)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盖章或签名)

日期：日期：

年月日

年月日

生活垃圾运输合同范本

# 垃圾运输合同电子版篇四

托运方：\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运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本着依法依规、平等自愿、诚实信用，公平公正，互惠互利的原则，就乙方承运甲方建筑垃圾事宜，经友好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

甲方位于\_\_\_\_\_的\_\_\_\_\_工程项目，建筑垃圾约\_\_\_\_\_立方米需运输。甲方将该项目的全部建筑垃圾交由乙方承运。

乙方应按甲方工程施工要求提供符合《成都市建筑垃圾处路管理条例》及其他相关管理要求的建筑垃圾运输车辆、驾驶员投入运输，确保甲方工程施工进度。乙方提供的建筑垃圾运输的数量及车辆号牌详见本协议附件一。

甲、乙双方应按《成都市建筑垃圾处路管理条例》的规定派驻现场管理人员，具体名单详见本协议附件二。

1、运输线路为：\_\_\_\_\_。

2、运输时：\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每日8点至22点。

1、甲方负责办理该项目《建筑垃圾处路(排放)证》；

2、乙方负责办理建筑垃圾运输企业备案、纳入全市统一的建筑垃圾运输企业名录，并负责办理参与该工程项目建筑垃圾运输的《建筑垃圾处路(运输)证》。

3、办理各项许可、备案手续的费用，由甲、乙双方各自承担。

根据该项目实际情况，经双方商定每车每趟(\_\_\_\_\_公里)运价为：

1、\_\_\_\_\_立方/车为\_\_\_\_\_元；2、\_\_\_\_\_立方/车为\_\_\_\_\_元。

3、\_\_\_\_\_立方/车为\_\_\_\_\_元；4、\_\_\_\_\_立方/车为\_\_\_\_\_元(因工地卸区改变而造成的运价变化，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一致后再实施运输)。

1、运输结算以甲方排放现场管理人员签字确认、并经消纳场地经营者核实的建筑垃圾处路凭证为依据。

甲方应当在建筑垃圾运出施工现场前如实填写凭证内容，由甲方排放管理员填写后，第一、二、三联随建渣车作为车辆进入受纳场凭证之一，经消纳场管理员签字确认收缴后。第一联由消纳单位留存；第二联由消纳单位于每月底交城监大队备案；第三联由驾驶员交运输企业留存；第四联由甲方留存。

2、结算及付款期限：

3、为保障运费正常结算，甲方在本合同签订后\_\_\_\_\_日内一次性支付给乙方结算保证金(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甲方将运费支付完毕后日内，乙方将结算保证金退还给甲方。

1、甲、乙双方必须共同遵守《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成都市建筑垃圾处路管理条例》等相关法规、规章。

2、甲方不得使用建筑垃圾运输企业之外的运输企业。

- 3、甲方应在施工现场配路排放管理员，做到建筑垃圾装载适度，有专人清扫和洗车，保证车辆能够密闭完好，净车出场。
- 4、甲方应保障建筑垃圾运输过程中的现场治安和秩序正常。不得发生打架、斗殴等违法违规事件，保证安全运输。
- 5、在施工场内发生的事故，造成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的，由甲方负责。
- 6、因甲方原因，被有关管理部门责令停工和被执法部门扣车及处罚，由甲方负责协调处理并承担相关费用。被扣车辆甲方按每晚(即24小时以内，超过24小时按两天计算，依此类推)给乙方车主补偿误工损失费，即：立方/车\_\_\_\_\_元/天、立方/车\_\_\_\_\_元/天，停车、拖车费等支出按实由甲方支付。
- 7、乙方不得使用不符合规定运输车辆及驾驶员。
- 8、乙方必须按照本协议约定及建筑垃圾管理部门规定的运输时间、线路将建筑垃圾运至消纳场地，并保证参运车辆车况良好，密闭装路完好。
- 9、乙方应在工地现场派驻管理人员负责对参运车辆的管理，配合市区建筑垃圾管理部门和执法部门以及甲方施工现场管理人员的工作，共同研究解决建筑垃圾运输施工中的问题，确保正常施工运输。
- 10、因乙方原因，如车辆无证参运、车辆破损造成的沿途撒漏污染道路、私自不按指定路线、消纳场点运输建筑垃圾或车辆资质不合格等被市区建筑垃圾管理部门停工和被执法部门扣车处罚，由乙方负责处理，其损失由乙方承担。
- 11、乙方参运人员应遵守交通法规及交通规则，发生交通事故由乙方自行处理。

12、因工地特殊原因(如稀泥、塌方、管涌、城市中心繁华地带等)造成乙方运输成本增加,甲方应根据实际情况和乙方重新协商运价。

1、如果甲方不能按本合同约定如数足额按时支付建筑垃圾运费而造成运力流失,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2、乙方应保证足够的运输车辆驮运,但因甲方原因造成车辆损坏(如工地陷车等)而造成的运力下降,乙方不负责任。

3、因甲方原因造成的工程停工\_\_\_\_\_小时以上,由甲方负责补偿每台参运车辆停工损失费,即:\_\_\_\_\_立方/车\_\_\_\_\_元/天、\_\_\_\_\_立方/车元/天(其中在允许正常运输时间内,停工\_\_\_\_\_小时以上按\_\_\_\_\_天计算)。

4、因无法避免、不可预见的因素而造成停工,其误工损失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

履行本协议所产生的争议,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处理:

1、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2、提交人民法院处理。

1、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商定,可签订本合同的补充条款。

2、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附件二:双方派驻现场管理人员名单;

甲方单位: \_\_\_\_\_(盖章) 乙方单位: \_\_\_\_\_(盖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 (盖章或签名) 乙  
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_\_\_\_\_ (盖章或签名)

日期：\_\_\_\_\_ 日期：\_\_\_\_\_

## 垃圾运输合同电子版篇五

甲方：

乙方：

为了三塘村民用垃圾得到及时清理，确保村民生产生活有一个健康舒适的环境，特订立如下合同。

一全村范围内沿水泥路的座垃圾池(桶)中的'所有垃圾。

二合同期限暂定年。如工作认真负责本合同可继续续期，但必须重新订立合同。

四乙方必须具有交通管理部门颁发的b型驾驶证和三年以上驾龄的驾驶员。

五乙方必须保证每天一次到合同指定的垃圾点装载及运输垃圾到乡集中垃圾处理场。甲方概不负担运费燃油工资. 如有特殊情况必须服从安排提前运送。

六在装运过程中不得乱倒，在装运垃圾途中要清理停车点，运输途中不抛洒、不遗漏，并保持运输车的整洁。

八村每年可以义务调用该车六趟。乙方不得以任何借口推辞。

九乙方每年上交甲方人民币柒仟贰佰元(两个保洁员工资)。本合同订立前必须先上交一年的保洁员工资。



十垃圾运输中，如乙方营运中发生的一切不安全事故，交通事故。全部由乙方负责，甲方概不负任何责任。

十一本运输车辆全价为人民币捌万元。在运输垃圾和乙方营运中如发生车辆损坏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如车辆无法修理完好乙方必须全价赔偿。

甲方(盖章)：\_\_\_\_\_乙方(盖章)：\_\_\_\_\_

开户银行：\_\_\_\_\_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帐号：\_\_\_\_\_

代表(签字)：\_\_\_\_\_代表(签字)：\_\_\_\_\_

电话：\_\_\_\_\_电话：\_\_\_\_\_

签订地点：\_\_\_\_\_签订地点：\_\_\_\_\_

## 垃圾运输合同电子版篇六

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加强小区环境管理工作，规范生活垃圾的清运，给居民营造一个洁净、舒适的生活、工作环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互利、友好协商的基础上，就乙方清运甲方物业管理区域内生活垃圾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 一、清运地点、频次和时间

1、清运地点：甲方委托乙方清运生活垃圾的地址为：北京市

大兴区鹿海园五里。

2、清运频次：乙方必须做到生活垃圾每天清运 次。

3、清运时间：每天第一次在 前完成；

每天第二次在 前完成。

每天第三次在 前完成。

每天第四次在 前完成。

## 二、协议时间

本协议有效期为 年，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 三、费用及付款方式

1、费用：本协议下的生活垃圾清运费为 元/月(大写： 元整/月)。

2、结算方式：每月 日，乙方出具北京市正规税务发票或税务收据给甲方，甲方以转帐方式向乙方结算。

## 四、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协议期间，在乙方无违约的前提下，甲方确保本协议下的生活垃圾由乙方清运。

2、甲方有权监督检查乙方的生活垃圾清运质量。有权对乙方现场清运过程中出现的“满桶、漏桶、落渣、漏渣”等不符合生活垃圾清运质量的现象求立即整改。

3、甲方的生活垃圾一律投放到垃圾容器内，并保证送给畅通。

4、甲方如遇检查等特殊情况，需提前书面或电话通知乙方，乙方须配合甲方适当增加垃圾清运次数。

## 五、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协议期间，乙方须无条件的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和整改要求。

2、乙方须按本协议要求，保质保量完成甲方委托的生活垃圾清运工作，应做到垃圾日产日清。

3、乙方每次清运后不得有“满桶和漏桶”现象，清运完需将垃圾容器归位至指定位置。若乙方没有按时清运生活垃圾的，甲方通知乙方后，乙方应及时派人到现场检查、督促清运到位。

4、乙方清运出现“落渣、漏渣”现象时，须及时将现场处理干净。

5、乙方在清运过程中有损坏垃圾容器及其他公用设施的，乙方负责照价赔偿。

6、乙方如遇垃圾场受阻等特殊原因，应及时通知甲方主管人员，告知延迟清运，但最多不得延迟一天。

7、乙方应指派专人检查、督促甲方现场的生活垃圾清运情况，及时收集甲方的反馈意见。

8、乙方在垃圾清运工作时应做到安全、有序，自觉遵守管理制度。乙方人员在垃圾清运工作时，发生伤亡等安全事故，其一切责任由乙方自负，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 六、违约责任

1、乙方如没有履行日常垃圾清运工作，或日常垃圾清运工作

不能按甲方要求保质保量完成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协议，并相应扣除乙方垃圾清运费。如乙方提出终止协议，需提前一个月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方可终止协议。

2、乙方每天清运生活垃圾没有达到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扣除当天的生活垃圾清运费(特殊情况除外，但乙方必须事先通知甲方)。

## 七、协议的续签与变更：

本协议到期日前一个月，由甲方通知乙方续签本协议。如若甲方未通知乙方，协议有效期顺延直至签订新协议。如若乙方接到甲方通知7天内未与甲方续签本协议，视为本协议终止。

## 八、争议的解决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解决。

## 九、附则

1、本协议经甲、乙双方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生效。

2、本协议壹式 份，甲、乙双方各执 份。

甲方： 乙方：

负责人签字： 负责人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约地点：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 垃圾运输合同电子版篇七

乙方：\_\_\_\_\_

为了三塘村民用垃圾得到及时清理，确保村民生产生活有一个健康舒适的环境，特订立如下合同。

一、全村范围内沿水泥路的座垃圾池（桶）中的所有垃圾。

二、合同期限暂定年。如工作认真负责本合同可继续续期，但必须重新订立合同。

四、乙方必须具有交通管理部门颁发的b型驾驶证和三年以上驾龄的驾驶员。

五、乙方必须保证每天一次到合同指定的垃圾点装载及运输垃圾到乡集中垃圾处理场。甲方概不承担运费燃油工资。如有特殊情况必须服从安排提前运送。

六、在装运过程中不得乱倒，在装运垃圾途中要清理停车点，运输途中不抛洒、不遗漏，并保持运输车的整洁。

七、规范操作，礼貌服务，发现乱倒垃圾等不文明行为，应及时劝阻，文明用语，以理服人

八、村每年可以义务调用该车六趟。乙方不得以任何借口推辞。

九、乙方每年上交甲方人民币柒仟贰佰元（两个保洁员工资）。本合同订立前必须先上交一年的保洁员工资。

十、垃圾运输中，如乙方营运中发生的一切不安全事故，交通事故。全部由乙方负责，甲方概不负任何责任。

十一、本运输车辆全价为人民币捌万元。在运输垃圾和乙方营运中如发生车辆损坏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如车辆无法修理完好乙方必须全价赔偿。

法人代表：\_\_\_\_\_

乙方：\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垃圾运输合同电子版篇八

托运单位（简称甲方）：兰x完小

代运单位（简称乙方）：李xx

地址：刀坝镇兰x完小

为了巩固校园卫生，确保校区、生活区环境洁净，做到垃圾日产日清，甲

方将日常生活垃圾（不包含施工土头、树枝等杂物和易燃易爆物品）委托乙方运到垃圾处理场，经协商制定合同如下，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一、合同时间：自20\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20g\_\_\_\_年\_\_\_\_\_月3\_\_\_\_\_日止。

二、清运办法：

1. 甲方修垃圾池壹个，乙方每周清理一次。

2. 每日垃圾由甲方直接送到垃圾池，再由乙方转运到垃圾处理场。

三、甲方应把日常垃圾按乙方指定地点装入池内，乙方负责清运。否则可不运。

四、付款办法：甲方应付给乙方清运费每学期950元，每学期到期一次性付款。

五、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随时协商或另定协议。

六、本合同期满后，垃圾量如无增减可顺延，否则另定。

七、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_\_\_\_\_乙方（盖章）：\_\_\_\_\_

电话：\_\_\_\_\_电话：\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签订地点：\_\_\_\_\_签订地点

## 垃圾运输合同电子版篇九

甲方：

乙方：都江堰市奔腾汽车物流有限公司

甲方施工工程项目产生的建筑垃圾(材料)需要外运处置，特将本工程项目建筑垃圾(渣土)外运(场内转运)承包给乙方。为确保本工程项目顺利进行，运输符合都江堰市相关规定，根据《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明确甲、乙双方职责，在平等自愿、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基础上，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一致，签订如下合同：

工程项目地址：

工期:

本工程项目建筑垃圾(渣土)运输部分预计天,从20\_年月日至20\_年月日。

参照都江堰市政府办【20\_】160号文件关于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标准的批复,本工程项目建筑垃圾(材料)运输按车厢计方量。建筑垃圾(材料)小于或等于1公里之内运费单价定为/m<sup>3</sup>;每增加1公里运费单价递增元/m<sup>3</sup>;本工程项目运输价格按6.3×2.3×1.5以下的车厢单价定为/车,6.6×2.4×1.5的车厢单价定为元/车。合同签署前,由甲、乙双方代表对本工程做估算,本工程建筑垃圾(材料)土方总量约为万m<sup>3</sup>。

1、每车运输均应填写结算票(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存一份,存根一份),结算票上必须完整填写运输日期、工程项目名称、运输公司名称、运输车辆车牌号、核载方量(单位m<sup>3</sup>)、运输距离。并由工程工地负责人、运输车辆司机、负责人签名。结算票必须字迹清晰,如无法识别、涂改、伪造,则票据无效。双方以建筑垃圾(材料)运输结算票(以下简称结算票)作为结算凭证,本工程项目建筑垃圾(渣土)运输部分结束后,实际方量按实际结算票数据进行结算,如结算票与估计方量不一致,则以结算票为准。

本工程项目建筑垃圾(渣土)运输完工后,由乙方根据结算票作出工程决算书交由甲方进行核对、结算,甲方应在七个工作日内完成,若甲方逾期不完成的,则视为对决算书没有异议,该决算书作为最后决算依据。

2、竣工时间以甲方提供开工时间和竣工时间为准,该工程自进场运输日期起(从20\_年月日至20\_年月日止,共计天)时间期满后无能该工地是否竣工都视为乙方的运输任务竣工,并一次性支付完所有款项。

3、签订合同之时,甲方需按本合同第三条所定价格和土方总



量向乙方支付总价款的20%计(人民币)：元，大写(人民币)：作为预付款。乙方收到预付款后，根据甲方提供施工进度计划安排车辆进场作业。

4、决算后三日内，甲方应付清所有款项，逾期支付的每日按所欠款项总额的3%收取违约金，直到甲方付清为止。

5、为保证合同的顺利履行，合同签订之时，甲方须向乙方支付履约保证金大写(人民币)

6、甲方未能按上述约定支付预付款、履约保证金及进度款的，乙方有权暂停运输，并向甲方收取违约金(每日按未付款项的3%计收)，直到甲方付清预付款、履约保证金、进度款，乙方不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7、甲方不得擅自安排乙方之外的车辆到甲方施工地进行运输(建筑垃圾(材料))，如乙方发现甲方有乙方之外的车辆到施工地运输(建筑垃圾(材料))，视为甲方根本违约，乙方有权对该工地停工并要求甲方全额支付该工程已完成或未了的运输费用，并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按合同总价3%计收)，因此给乙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甲方承担。

8、乙方办理的建筑垃圾运输通行证线路，甲方必须遵照乙方通行线路运输，甲方不得私自更改乙方指定的线路运输，否则将全额扣除履约保证金。

1、甲方需提前七天向乙方提供施工进度计划和有关施工图纸，并且甲方在运输前做好地下管线、管网、地沟等所有设施的防护措施，否则在乙方运输过程中造成损坏，且全部由甲方负责；双方并在现场确认对现场标高交接，乙方必须按照甲方的施工进度计划，安排建筑垃圾(材料)运输等事宜，确保工程运输的顺利运行。

2、甲方负责施工作业场地打围，基坑按设计标准规范支护，

并在乙方进场施工前清理场内障碍物、场内施工便道，场内排水、地下室降水，提供夜间施工的照明设备及运输车辆出场时所需的冲洗设施和车辆冲洗，道路硬化、进出口棕垫铺设等，解决工地周边有关事宜。必须做到作业面内工完场清，保持施工现场与作业面的整洁，文明运输。

3、甲方必须提供相应设施和人员确保乙方一切人员、车辆在施工现场内的安全，安排专职的工程现场负责人协调工地相关事宜，配合乙方运输并确认结算单、决算书。

4、甲方工程进度将出现较大幅度调整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因以下原因造成工期延误，可相应顺延。如因一方的原因导致延期造成损失的，责任方需赔偿受损方相应损失(原因为不可抗力的除外)。

(1)甲方工程项目设计更改导致停工。

(2)甲方工程项目进展造成乙方车辆无法运输或施工。

(3)连续下雨超过4小时等恶劣气候或其它不可抗力因素。

5、甲方在乙方协助下于施工前7日办理《建筑垃圾处置合同》，并将这两证提供给乙方办理用于安排运行路线、时段的《都江堰市建筑垃圾(材料)运输合同》及通行证。

6、乙方负责办理有关建筑垃圾(渣土)外运的一切相关手续，费用由乙方承担。

7、乙方必须自带运输所需的设备车辆并配备相应人员，按照都江堰市城乡建设局及相关管理部门对该工程项目建筑垃圾(材料)运输所规定的时间、行驶路线以及运输建筑垃圾(材料)到指定场所。

8、乙方应做到参运车辆车况良好，密闭装置完好，建筑垃圾

装载适度，保持车辆能够密闭完好，净车出场，随车携带《建筑垃圾运输材料通行证》，并确保车辆在运输过程中无“滴、撒、漏”等问题。如因车辆“滴、撒、漏”而影响环境卫生、车辆无证参运、私自不按指定路线或车辆资质不合格等，被相关管理部门停运或被执法部门扣车、罚款等处罚，由乙方负责处理，其损失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9、甲方不可将生活垃圾、工业垃圾和有毒有害垃圾直接或间接混入建筑垃圾，一经发现造成的后果均由甲方负责。

10、乙方参运人员应遵守交通规则，发生交通违章和事故等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承担，由此引起的债权、债务亦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

11、乙方必须配合甲方现场施工人员的合理安排。

12、双方各自负责己方生产经营的一切责任及相关费用，各自负责己方生产安全，如在本合同涉及的生产过程中发生安全事故，则由当事方承担责任及损失并负责解决，非责任方予以配合协调。

13、双方各自在办理履行本合同所需的相关证照手续时，如需其他方协助的，则相关方需积极配合协助。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他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的15日内向其对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法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

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本合同未尽事项，可由双方协商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如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存在分歧，则以补充协议内容为准。

本工程项目建筑垃圾(渣土)运输处置部分完工，全部款项结清，履约保证金全额返还后自行终止。

本合同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持贰份，自签字盖章生效。

备注：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地址： 地址：

年月日年月日

## 垃圾运输合同电子版篇十

一、承运方：（以下简称甲方）

托运方：（以下简称乙方）

二、运价及运费结算方式

1、建筑垃圾运输价格根据该工程实际情况，经双方商定每车每趟运价： 车为 元。

2、运费结算方式

(1)乙方以甲方发出的运土票为依据进行运费结算。甲方必须在建筑垃圾票上完整填写承运日期、建筑垃圾消纳场点，签发人签名。建筑垃圾票必须字迹清晰，不得涂改、伪造。

### 三、甲、乙双方的权利与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共同遵守国家建设部和长沙市建筑垃圾管理的有关法规，不得雇用无牌无证等无资质的非专用车辆参运建筑垃圾。2、甲方应做到建筑垃圾装载适度，有专人清扫和洗车，保证车辆能够密闭完好，净车出场。3、甲方应提供保障建筑垃圾运输过程中的现场治安和秩序正常。不得发生打架、斗殴等违法违规事件，保证安全运输。如果发生违法违规事件，由甲方为主负责处理，乙方予以配合。5、在施工现场内发生的事故，造成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的，由甲方负责。6、因甲方原因，被有关管理部门责令停工和被执法部门扣车及处罚，由甲方负责协调处理并承担相关费用。

7、乙方必须按照北京市建筑垃圾管理部门对该工程建筑垃圾运输所确定的时间、行驶路线以及建筑垃圾消纳场点运输建筑垃圾，并保证参运车辆车况良好，密闭装置完好。8、乙方应派有工地现场秩序监督员负责对参运车辆的管理，配合市区建筑垃圾管理部门和执法部门以及甲方施工现场管理人员的工作，共同研究解决建筑垃圾运输施工中的问题，确保正常施工运输。9、因甲方原因，如车辆无证参运、车辆破损造成的沿途撒漏污染道路、私自不按指定路线、消纳场点运输建筑垃圾或车辆资质不合格等被市区建筑垃圾管理部门停工和被执法部门扣车处罚，由甲方负责处理，其损失由甲方承担。10、乙方参运人员应遵守交通规则，发生交通事故由乙方车主自行处理，甲乙双方予以配合。

### 四、违约责任

1、如果甲方不能按本合同约定如数足额按时支付建筑垃圾运费而造成运力流失，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2、乙方应保证足

够的运输车辆驮运，但因甲方原因造成车辆损坏(如工地陷车等)而造成的运力下降，乙方不负责任。4、因无法避免、不可预见的因素而造成停工，其误工损失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5、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商定，可作为本合同的补充条款。

本合同文本一式三份，双方各执一份存档。

甲方单位：(盖章) 乙方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